

## 花蓮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107 年 3 月份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貳、地點：花蓮縣政府簡報室

參、主持人：副召集人 蔡運煌

記錄：陳孜如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略)

伍、主席致詞：(略)

陸、會議紀錄：

### 一、上(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案由：慈濟科技大學校園周邊道路交通設施改善案。

主辦單位：本會報

辦理情形：於 107 年 3 月 12 日邀集相關單位辦理會勘，決議如下：

- (一)臨時停車場出口：塗銷「雙黃實線」、出口兩側增繪 3 至 5 米「禁止臨時停車線」、「網狀線」及出口兩側適當位置增設「車輛出入口請減速慢行」標誌。
- (二)3 號出口(原 2 號出口經現勘為 3 號出口)：出口兩側增繪 3 至 5 米「禁止臨時停車線」、補繪「網狀線」，另坑洞部分已填補完畢，上述改善工程由花蓮縣政府觀光處辦理。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 二、交通事故統計分析報告(如會議資料)：

警察局交通警察隊：

- (一)依據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提供資料顯示，本縣 106 年交通事故 30 天內死亡人數為 82 人，比 105 年同期 72 人，增加 10 人，增加比率高達 13.9%。
- (二)根據數據顯示，本縣 16 至 24 歲年輕族群及 65 歲以上高齡者事故所占比率高於全國平均值，如何透過交通工程改善、交通安全宣導及交通執法等各種機制以降低交通事故，實為本縣道安全體夥伴所需共同努力之目標。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依警察局交通警察隊報告事項共同努力，以達成交通事故防制目標。

### 三、107年清明節連續假期花蓮地區交通疏導管制作為

107年清明節連續假期(107年4月4日至107年4月8日)花蓮地區交通疏導管制作為如下：

- (一) 花蓮市中正路與中山路口至中正路與中華路口區間路段，實施「中正路禁止左轉」管制措施。
- (二) 為避免花蓮市一心街、大禹街、博愛街等道路東向西行駛車輛及博愛街、新港街等道路西向東行駛車輛，於中正路左轉時，造成車流回堵，並影響中正路車輛行進速度，故於以上道路與中正路交會處實施「禁止左轉」管制措施。
- (三) 為避免車輛於花蓮市中正路與明義街口及中華路與自由街口左(右)轉導致生交通壅塞，故封閉該二路口，禁止車輛進入該路段，以維交通安全與順暢。
- (四) 為避免花蓮市明義街西向東行駛車輛於中正路左(右)轉，而與中正路南北向車輛爭道行駛，造成交通壅塞，故將中正路與明義街口封閉，禁止車輛通行，並於中正路與明義街，運用交通錐擺設形成迴轉道，引導明義街西向東行駛車輛，於該路口迴轉至自由街離開。
- (五) 為避免花蓮市軒轅路(西往東)往東大門夜市車輛回堵，花蓮分局於連假期間每日16時起至23時止，將軒轅路(軒轅路與中山路至軒轅路與復興街口區間路段)改為單向道(禁止車輛往東通行)，並將往東大門夜市車輛疏導往五權街行駛。
- (六) 花蓮市中山路段(中山路與中正路至中山路與中華路區間路段)雙黃線上擺放交通錐及連桿，以維交通安全及秩序。
- (七) 蘇花公路(本縣境內:崇德至和平段)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禁止21噸以上大型貨車(含砂石車)通行，僅准許運送民生物資及油罐車輛，向縣政府申請臨時通行證通行。
- (八) 清明節連假期間(4月4日至4月8日)各道路工程施作應停止交通管制，恢復道路全面通行，各道路主管機關請自行派員檢查施工地區之交通安全防護設施是否完備，以確實維護民眾行車安全順暢。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請各道路主管機關，確實要求施工廠商停止道路工程施作，並恢復道路全面通行。另路邊收費停車格位需臨時占用做為迴轉道之問題，請本府交通科於會後與警察局交

通警察隊溝通協調。

#### 四、各小組(工程、監理、教育、宣導)工作報告:(如會議資料)

教育小組:臺9線254K至266K處道路拓寬,該路段路燈配合施工暫時拆除,因照明不足,易造成師生夜間通行安全疑慮,建議:

- (一) 臨時便道兩旁紐澤西護欄增設照明警示燈。
- (二) 臨時便道與原臺9線銜接處增設爆閃示警示燈。
- (三) 臨時便道中央增設反光防撞桿。

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花蓮工務段:

針對教育小組所提需協助事項,建議辦理現地會勘,確認需改善事項及地點後,再由本段協助辦理。

**主席裁示:**有關教育小組建議事項,依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花蓮工務段說明辦理。

#### 五、臺灣觀光學院交通安全教育報告:

建議事項:本校主要聯外道路,壽豐鄉漁塘路、忠孝街、中興街,建請增設反光鏡、路燈及監視器。

本會報秘書小組:有關臺灣觀光學院交通設施建議事項,由本會報邀集相關單位辦理會勘後,再由路權單位研議辦理。

**主席裁示:**有關臺灣觀光學院建議事項,依秘書小組說明辦理。

####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太魯閣工務段

主旨:「臺8線172K+020邊坡災害復建工程」交通維持計畫案。

本會報秘書小組:

- (一) 此案已於107年3月19日於本會報辦理初審通過。
- (二) 本案工程開工時請通知各相關單位、電臺公告民眾周知,並利用CMS資訊可變系統加強宣導。
- (三) 工區需維持單線雙向車輛通行,施作區段兩端以人工旗手並配合臺8線其他工區管制時間,採整點或半點放行方式辦理交通管制。
- (四) 請於工區兩端設置施工告示牌及限高牌面,轉彎處漸變段拉長,提

醒用路人注意通行。

- (五) 請於施工區段前後兩端 100 公尺前設置「前方道路施工，請遵循人員管制通行」告示牌，提醒用路人小心通行；另遇緊急特種車輛(如救護車)，應立即疏導放行。
- (六) 當日施工完畢機具需撤離道路範圍，該路段夜間照明設施不足，需加強工區夜間警示設施並隨時保持明亮，以維民眾通行安全。
- (七) 因臺 8 線假日車流量大，施工不管制時應特別注意施工安全。
- (八) 3 日以上連續假期停止施工；另遇特種勤務及大型活動經警方通知時段，應確實配合停止施工。

**主席裁示：本案照案通過並請依秘書小組建議事項辦理。**

提案二

提案單位：花蓮縣警察局玉里分局

案由：臺 9 線 287 公里等 3 處交通設施改善案。

說明：

- (一) 為配合臺 9 線 285K+250~287K+000(三軒至大禹段)道路拓寬工程，上述路段於 107 年 3 月 5 日起施工封閉，車輛改行駛舊臺 9 線。
- (二) 依據當地里長及民代反映，原臺 9 線 287 公里處三叉路口道路形態改變，現為雙黃實線並立交通導桿，致當地民眾出入不便，建議該處開設路口供居民迴轉、出入，本分局於 107 年 3 月 14 日邀集相關單位辦理會勘，決議如下：
  1. 臺 9 線 287 公里處：
    - A. 是否開放路口，因事涉交維計畫變更並有安全性考量，提送道安會報審視安全性後，和平工務段再配合辦理。
    - B. 有關新、舊臺 9 線相交之「彎道處」路樹過於茂密，妨害視線，請玉里鎮公所儘速派人修剪。
  2. 臨 284 線 2.6 公里處：
    - A. 和平工務段同意增設閃光號誌，南北向開設閃黃、東西向開設閃紅。

- B. 於臨 284 線上該路口前、後適當位置處，南北向各增設「岔路」標誌。
- C. 有關臨 284 線上原有路燈遭路樹遮蔽，致照明不佳，請玉里鎮公所儘速派人修剪。

3. 臺 9 線 284 公里+350 公尺處：

- A. 是否開放路口，因事涉交維計畫變更並有安全性考量，提送道安會報審視安全性後，和平工務段再配合辦理。
- B. 和平工務段同意配合辦理，於原設置交通導桿間再增設 1 支，使其密度為原來之 1 倍。

蘇花公路改善工程處和平工務段：有關缺口開設，因事涉交維計畫變更及用路人安全考量，請與會單位給予建議，本段再依主席裁示配合辦理。

主席裁示：臨 284 線 2.6 公里處各單位已達成共識，照以上說明辦理。另臺 9 線 287 公里及臺 9 線 284 公里+350 公尺處由本會報秘書小組再邀集相關單位辦理現地會勘，審視安全性後研議辦理。

提案三

提案單位：警察局交通警察隊

主旨：「2018 環花東 365 超級挑戰自行車活動」、「107 年花蓮縣小鐵人錦標賽」、「Running Land 完轉大地-花蓮 193」及「2018 秀姑巒溪國際泛舟鐵人三項」四項體育活動備查案。

主席裁示：本案照案通過。

七、

東部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有鑑於近日發生一起重大交通事故，建請監理單位及執法單位針對酒駕或毒駕及車輛違規改裝部分加強檢驗及宣導，以杜絕此類交通事故再度發生。

警察局交通警察隊：有鑑於此次車禍發生之肇因，建議可鼓勵民眾檢舉車輛違規改裝，再由監理單位通知該車辦理臨時檢

驗，並加強宣導民眾乘車需繫安全帶及戴安全帽之觀念，以有效防制交通事故。

**主席裁示：**有關鼓勵民眾檢舉違規車輛部分，請宣導小組與警察局交通警察隊聯繫，想方設法讓民眾知悉各種檢舉管道。

八、散會：10時10分。